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WIRELESS TECHNOLOGIES LIMITED

中國無線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9)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化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027,298	2,102,569	+44.0%
除稅前溢利	129,925	288,082	-54.9%
稅項	10,822	15,728	-31.2%
歸屬本公司擁有人純利	118,981	272,354	-56.3%
每股基本盈利	5.33港仙	13.08仙	-59.3%
每股攤薄盈利	5.20港仙	12.65仙	-58.9%
擬派中期每普通股股息	1.0港仙	1.0仙	—

中國無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3,027,298	2,102,569
銷售成本		(2,519,531)	(1,481,821)
毛利		507,767	620,748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65,523	41,464
銷售及分銷成本		(190,530)	(147,957)
行政開支		(230,109)	(219,485)
其他開支		(7,536)	(2,683)
融資成本	6	(15,169)	(3,99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1)	(10)
除稅前溢利	5	129,925	288,082
稅項	7	(10,822)	(15,728)
本期溢利		119,103	272,354
其他全面收入			
除稅後樓宇重估增值		143	8,149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30,310	9,417
除稅後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30,453	17,566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149,556	289,920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18,981	272,354
非控股權益		122	—
		119,103	272,354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9,434	289,920
非控股權益		122	—
		149,556	289,9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5.33港仙	13.08港仙
基本		5.33港仙	13.08港仙
攤薄		5.20港仙	12.65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1,160	417,237
投資物業	311,532	304,456
預付土地租金付款	68,108	67,321
無形資產	102,874	94,294
聯營公司權益	12,806	196
可供出售投資	10,822	—
其他非流動資產	48,255	46,607
遞延稅項資產	23,659	21,439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029,216</u>	<u>951,550</u>
流動資產		
存貨	684,946	835,178
應收貿易賬款	557,431	222,013
應收票據	899,835	697,23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9,712	176,382
應收董事款項	396	580
已質押定期存款	1,267,240	728,1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3,934	641,895
流動資產總額	<u>4,823,494</u>	<u>3,301,40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554,497	566,553
應付票據	1,175,130	689,4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59,311	725,755
衍生財務工具	16,837	10,69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233,724	606,54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412	—
應繳稅項	10,086	53,157
流動負債總額	<u>3,649,997</u>	<u>2,652,149</u>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值	<u>1,173,497</u>	<u>649,26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202,713</u>	<u>1,600,810</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27,465	132,640
遞延稅項負債	44,645	42,625
長期租金按金	<u>7,480</u>	<u>5,053</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79,590</u>	<u>180,318</u>
資產淨值	<u><u>2,023,123</u></u>	<u><u>1,420,492</u></u>
股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22,115	21,024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持有之股份	(321)	(321)
儲備	1,997,323	1,283,187
擬派末期股息	<u>-</u>	<u>112,717</u>
非控股權益	<u>2,019,117</u>	<u>1,416,607</u>
	<u>4,006</u>	<u>3,885</u>
股權總額	<u><u>2,023,123</u></u>	<u><u>1,420,492</u></u>

附註：

1. 公司資料

中國無線科技有限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

本集團為中國大陸無線解決方案及設備供應商。期內，本集團繼續集中研發、生產及銷售智能手機。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Data Dreamland Holding Limited。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該等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的其他相關準則及詮釋以及適用之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資料，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

於編製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於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照者一致，惟首次採納下列新準則及詮釋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的有限豁免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呈列－供股之分類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一零年）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財務影響，亦無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更。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嚴重高通脹及取消首次採納者的固定日期的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轉讓的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遞延稅項：相關資產之收回的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⁴

¹ 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初步應用時的影響。本集團迄今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不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兩個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移動電話分部指從事移動電話之研發、生產和銷售；及
- (b) 物業投資分部指投資於房地產，以獲得潛在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

管理層分別獨立監察經營分部之業績，以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根據呈報分部溢利而評估，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除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以及總辦事處與企業開支不計入此計量外，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一貫基於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進行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於集團層面而管理之已質押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聯營公司之投資以及可供出售投資。

	移動電話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對外部客戶銷售	3,027,298	–	3,027,298
其他收入	–	11,617	11,617
	<u>3,027,298</u>	<u>11,617</u>	<u>3,038,915</u>
總計	<u>3,027,298</u>	<u>11,617</u>	<u>3,038,915</u>
分部業績	<u>122,268</u>	<u>10,952</u>	133,220
對銷：			
利息收益			19,43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7,536)
融資成本			(15,169)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1)
			<u>129,925</u>
除稅前溢利			<u>129,925</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對外部客戶銷售	2,102,569	–	2,102,569
其他收入	–	11,617	11,617
	<u>2,102,569</u>	<u>11,617</u>	<u>2,114,186</u>
總計	<u>2,102,569</u>	<u>11,617</u>	<u>2,114,186</u>
分部業績	<u>281,860</u>	<u>10,948</u>	292,808
對銷：			
利息收入			1,96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683)
融資成本			(3,99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0)
			<u>288,082</u>
除稅前溢利			<u>288,082</u>
分部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173,986</u>	<u>320,263</u>	<u>3,494,249</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2,545,333</u>	<u>315,973</u>	<u>2,861,306</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盈利

收入（亦為本集團營業額）指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售貨品發票額，當中已扣除退貨、貿易折扣、銷售稅及增值稅（「增值稅」）。收入、其他收入及盈利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移動電話	3,027,298	2,102,569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11,617	11,617
銀行利息收入	19,431	1,962
政府資助及補貼*	9,479	17,385
軟件專利特許收入	20,220	—
其他	4,776	10,500
	65,523	41,464
	3,092,821	2,144,033

* 政府資助及補貼指稅局退回之已付增值稅，以及由多個政府部門獲取之用以支持本集團若干研發活動的政府資助。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存貨成本	2,517,735	1,453,827
折舊	14,043	9,157
攤銷專利權及特許權*	4,917	4,493
確認預付土地租金付款	769	687
研發成本		
已攤銷產品開發成本*	10,482	17,877
即期開支	101,081	92,368
	111,563	110,245
經營租賃租金	6,045	3,7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653	30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338	—
存貨撥備	1,796	27,994

* 期內之專利權及特許權以及產品開發成本之攤銷計入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之「行政開支」內。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	15,169	8,871
減：資本化利息	—	(4,876)
	<u>15,169</u>	<u>3,995</u>

7. 稅項

應課稅溢利已以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有關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為基準，按當地通行之稅率計算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集團：		
現年撥備	11,175	15,465
遞延	(353)	263
本期之稅項開支總額	<u>10,822</u>	<u>15,728</u>

8. 股息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董事議決，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01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01港元）。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或前後派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東登記，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者，須不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檔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遞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便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由於中期股息乃於報告期末後宣派，故有關股息並未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確認為負債。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118,98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2,354,000港元）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2,232,369,127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82,263,249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118,981,000港元計算。計算時所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乃期間所發行之普通股股數，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相同，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56,242,348股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被視作獲行使或兌換為而普通股時以零代價發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u>118,981</u>	<u>272,354</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232,369,127	2,082,263,249
攤薄之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購股權	<u>56,242,348</u>	<u>70,918,643</u>
	<u>2,288,611,475</u>	<u>2,153,181,89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按產品種類的收入分析

於所示期間按產品種類劃分的綜合收入的比較明細載於下表：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收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佔總收入的 百分比	二零一零年 收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佔總收入的 百分比
3G酷派智能手機	2,962.4	97.9%	1,799.9	85.6%
2G酷派智能手機	52.5	1.7%	285.9	13.6%
其他產品	12.4	0.4%	16.8	0.8%
總計	3,027.3	100%	2,102.6	10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變動
已售酷派智能手機數量 (部)	4,600,000	2,000,000	130.0%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港元)	655	1,040	-37.0%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入3,027,3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2,102,600,000港元顯著增加44.0%。報告期內收入顯著增加是由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中國大陸3G移動手機用戶持續大幅增長，使3G酷派智能手機之銷售量大大提升所致。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3G酷派智能手機之收入為2,962,400,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之1,799,900,000港元增加64.6%。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3G酷派智能手機之銷售量為4,433,000部，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之1,420,000部增加約3,013,000部。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此分類之收入貢獻由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85.6%升至97.9%。3G酷派智能手機之銷售量急升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成功向國內熾熱之3G手機市場引入多種3G智能手機型號所致。時至今日，本集團之3G產品種類已完全覆蓋整個3G網絡，包括TD-SCDMA、CDMA1X(EVDO)以及WCDMA網絡。因此，銷售3G酷派智能手機已成為本集團之主要收入來源。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2G酷派智能手機之收入卻由二零一零年同期之285,900,000港元減至52,500,000港元。由於2G酷派智能手機銷售量由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560,000部減至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之163,000部，以及報告期內2G酷派智能手機之平均售價大幅下降，此分類收入貢獻由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13.6%降至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之1.7%，此乃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終止開發新2G智能手機型號，並將所有研發資源轉投3G智能手機。

來自其他產品的收入主要經由銷售酷派智能手機配件而產生。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其他產品的收入由二零一零年同期之16,800,000港元減少4,400,000港元至12,400,000港元，減幅為26.2%。報告期內，來自其他產品的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酷派智能手機配件之銷售額減少所致。

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度，本集團之整體平均售價由二零一零年同期之1,040港元減至655港元。整體平均售價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進入競爭激烈之中低端手機市場。令本集團之產品組合出現變化所致。

毛利

毛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3G酷派智能手機	507.8	17.1%	552.2	30.7%
2G酷派智能手機	(3.9)	(7.4%)	61.7	21.6%
其他產品	3.9	31.5%	6.8	40.5%
總計	<u>507.8</u>	<u>16.8%</u>	<u>620.7</u>	<u>29.5%</u>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整體毛利減至507,800,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之620,700,000港元減少18.2%。報告期內，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跌至16.8%，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之29.5%下跌12.7%。與此同時，3G酷派智能手機之毛利率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下跌13.6%。毛利率下跌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中低端酷派智能手機銷售增加令平均售價下跌，以及報告期內手機行業競爭加劇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41,500,000港元增加24,000,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同期之65,500,000港元，增幅為57.8%。增加淨額24,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利息收入以及軟件專利特許收入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及分銷成本 (百萬港元)	190.5	148.0
佔總收入之百分比	<u>6.3%</u>	<u>7.0%</u>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一零年同期之148,000,000港元增加42,500,000港元至190,500,000港元。增加淨額42,5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協助新產品推出而導致市場推廣、宣傳及促銷開支之相關支出增加。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銷售及分銷成本佔總收入之百分比大幅下跌至6.3%，而二零一零年同期則為7.0%。佔總收入之百分比淨下跌0.7%主要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已採取一系列嚴格之開支預算政策及措施有效控制市場推廣開支。

行政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行政開支 (百萬港元)	230.1	219.5
佔總收入之百分比	<u>7.6%</u>	<u>10.4%</u>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219,500,000港元增加10,600,000港元至二零一一年同期之230,100,000港元。增加淨額10,6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研發開支增加。行政開支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佔總收入之百分比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之10.4%減少2.8%至7.6%。佔總收入之百分比淨下跌2.8%主要顯示行政及研發開支的高效控制及本集團因業務持續擴充而達至規模經濟。

稅項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減至10,800,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的15,700,000港元減少4,900,000港元。即期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除稅前溢利減少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為119,000,000港元，或每股基本盈利5.33港仙及每股攤薄盈利5.20港仙，相對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272,400,000港元，或每股基本盈利13.08港仙及每股攤薄盈利12.65港仙。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純利減少153,300,000港元主要反映毛利減少以及銷售及行政開支增加。

資本負債比率及計算基準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9%減少3.5%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55.5%，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增加。資本負債比率指負債淨額佔資本與負債淨額之和的百分比。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每股4.55港元配售合共150,000,000股股份，並購回67,856,000股股份，當中49,856,000股股份已被註銷。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669,000,000港元已用於本公司之日常營運資金用途。該67,856,000股股份的購回成本為117,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043,900,000港元，相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641,9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業務回顧

受惠於上個財政年度發貨量的快速增長，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的發貨量錄得新高。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發貨量合共為4,600,000部，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2,600,000部，增幅為130%。本集團繼續進行Android平台的深度再開發，推出屬於酷派品牌的差異化產品，以及擴大酷派智能手機的客戶群及提高其品牌知名度。為致力將酷派發展成3G智能手機領袖，本集團已採取一系列措施加強成本控制、優化本集團各部門工作流程以及提升在智能手機領域的研發能力。

本集團之客戶群仍以國內電訊運營商為主，因此銷售易受運營商調整3G用戶市場推廣策略及政策影響。此外，鑒於中低端3G手機市場競爭加劇，而不少競爭對手產品線更全面、成本結構更低、客戶群更廣泛以及於技術、市場推廣、分銷及其他資源方面更具優勢，本集團之銷售及發貨量較不明確而且波動，導致平均售價及毛利率同告下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一直對Android操作系統進行開發，並成功推出十款新型號：六款新EVDO智能手機（如具有5.0英寸超大螢幕、960×480像素的酷派大觀9930，具有超長待機時間的智能手機D539，以及入門級3G智能手機E239），兩款TD-SCDMA智能手機（如8810等功能豐富、性價比高的智能手機）以及兩款WCDMA智能手機（如具有業內創新的V型底部設計的W721）。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增強研發能力，積極推進手機互聯網的核心戰略平台。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於中國大陸推出首個手機雲計算服務平台「Coolcloud」，並將以此作為未來之策略重心。Coolcloud是一項基於雲計算技術及酷派終端的綜合解決方案及應用程序平台服務，目標為中國的特殊用戶及市場，可確保聯絡人名單、呼叫記錄、短消息傳遞服務、備忘錄、相片、文件等應用程序的即時同步運行。

本集團亦重視酷派智能手機用戶能否獲得完美體驗，並透過與Android的獨立第三方軟件開發商合作，增加專屬酷派客戶的「酷派」應用程序店的軟件應用程序，如遊戲、書籍等。酷派推出眾多專門為中國用戶設計的應用程序及服務以及便捷的購物體驗。酷派客戶較以往更易搜尋及下載最熱門的可用應用程序。本集團繼續發展及鞏固與國內電訊運營商在手機付費（如近距離無線通訊(NFC)技術）以及下一代網絡支持（例如TD-LTE的4G技術）領域的研發合作。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發展3G大眾市場，保持卓越的品牌聲譽，並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達致初步規模經濟效益。除進一步加強與國內電訊運營商之合作外，本集團亦與部分合資格分銷商及代理建立長期戰略關係，實現本集團之多渠道銷售模式。透過於中國大陸多家大型超市建立酷派3G專門店，或建立由本集團所擁有之旗艦店，客戶可切身體驗酷派的智能手機及服務，進而有效提升本集團「酷派」品牌之知名度。

本集團已重組研發部的組織結構及職能，優化研發資源。重組後的研發部可迅速回應市場需求並較快推出酷派新產品。本集團亦著重提升整體運營效率，並將繼續重組市場推廣部之組織結構及職能，使用更有效的內部信息技術綜合系統，進一步優化製造流程，減低行政開支以及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收入的比例。良好的內部管理及迅速回應市場變化及消費者需求，亦成為本集團的另一項核心競爭優勢。

業務展望

隨著3G用戶人數的飛速增長，本集團將繼續發展中低端大眾市場，提高酷派之品牌聲譽。本集團將透過提升研發能力、技術創新及產品差異化，為客戶推出更多經濟以及性價比更高的智能手機。

技術創新是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本集團透過將若干專有功能融入智能手機滿足客戶需求，在高速增長的3G用戶中分佔更高的市場份額。本集團將加強對Android操作系統的再開發，同時融入酷派的功能。本集團認為，酷派基於Android操作系統的差異化智能手機將從其他具競爭力的廠商中脫穎而出。本集團亦將致力建設酷派應用程序店，為酷派客戶提供更多流行遊戲、書籍等。本集團將致力發展手機互聯網業務，不斷推廣基於雲計算及儲存的相關技術的Coolcloud。

隨著同業競爭加劇，本集團將透過從供應商梯度降價及規模經濟效益中獲得較低價格，削減零部件成本。本集團將建基於雙模雙待智能手機方面的技術優勢，推出一系列雙模雙待酷派3G智能手機，以進一步鞏固其於雙模市場的領導地位。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將推出超過25款涵蓋三類手機網絡的新型號，本集團將推出12款新型EVDO智能手機，8款TD-SCDMA智能手機，以及5款WCDMA智能手機。該等新型產品不但涵蓋直板，同時涵蓋滑蓋及翻蓋智能手機，其中大部分新型智能手機的屏幕尺寸超過3.5英寸。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用戶介面及互動行業設計之技術創新，為客戶推出更多可供選擇的多元化智能手機。為於國內3G手機市場分佔更高市場份額，並迅速回應運營商對3G入門級智能手機的需求，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開發更多中低端入門級智能手機。

本集團將透過與國外電訊運營商合作，繼續拓展其業務至海外市場。為迅速回應市場需求及運營商需要，本集團將於研發部已完成重組的同時，繼續重組市場推廣部的組織結構及職能。為提升整體營運效率，本集團將提高ERP系統等內部信息技術系統效率，優化運營及製造流程。

展望未來，由於3G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將嘗試提高銷量及調整產品結構以開發更多的中高端智能手機及控制採購價格、改善銷售及研發開支的內部效益控制以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列值。經考慮本集團的營運及資本需要後，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認可及信譽超著之第三方進行買賣。本集團之政策為所有有意以信貸期進行買賣之客戶，須接受信貸審核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持續受監管，而本集團承受壞賬之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其他財務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信貸風險來自對手違約，而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由於本集團僅與認可及信譽超著之第三方進行買賣，故並未要求提供抵押品。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與短期及長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相關，該等貸款及借貸均按固定及浮動利率計算。當期利率的增加將增加利息成本。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訂立若干利率掉期合約，以降低利率波動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員工成本約為216,900,000港元。本集團僱員的薪酬乃按彼等的職責及市場水準釐定，而表現良好的員工可獲發酌情花紅。本集團亦不時為僱員提供在職培訓。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報告期內進行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報告期內均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按每股4.55港元配售合共150,000,000股股份，購回67,856,000股股份並註銷49,856,000股股份。

董事購入股份的權利

除本中期報告內「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兩段所披露者外，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於報告期內的任何時間獲授予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而獲益的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取得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該等權利。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涵義）之股本、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於登記冊記錄，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直接 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或 未成年子女	透過 受控公司	信託 受益人	信託 創立人	購股權	合計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郭德英先生	1及2	-	831,171,248	14,332,000	-	831,171,248	-	845,503,248	38.23
蔣超先生	3	-	-	-	14,332,000	-	-	14,332,000	0.65
李斌先生	4	5,000,000	-	-	-	-	6,748,000	11,748,000	0.53
李旺先生	4	4,200,000	-	-	-	-	5,000,000	9,200,000	0.42
楊曉女士	1及2	-	831,171,248	14,332,000	-	-	-	845,503,248	38.23
陳敬忠先生	4	96,000	-	-	-	-	96,000	192,000	0.01
黃大展博士	4	-	-	-	-	-	144,000	144,000	0.01
謝維信先生	4	-	-	-	-	-	192,000	192,000	0.01
楊賢足先生	4	-	-	-	-	-	192,000	192,000	0.01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所持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董事姓名	附註	相聯法團名稱	透過配偶或 未成年子女	全權 信託創立人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郭德英先生	1	Data Dreamland Holding Limited	1,000	1,000	100
楊曉女士	1	Data Dreamland Holding Limited	1,000	1,000	100

附註：

1. Data Dreamland Holding Limited (「Data Dreamlan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Barrie Bay (PTC) Limited (「Barrie Bay」) 持有，而Barrie Bay是Barrie Bay Unit Trust的受託人。Barrie Bay Unit Trust是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HSBC Trustee」) 持有的一項單位信託，而HSBC Trustee是Barrie Bay Unit Trust的受託人。Barrie Bay Unit Trust是一項由執行董事郭德英先生 (「郭先生」) 及其配偶非執行董事楊曉女士 (「楊女士」) 創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信託對象包括郭先生及楊女士的未成年子女。郭先生及楊女士分別為Barrie Bay Unit Trust的財產授予人，而基於彼等的未成年子女於Barrie Bay Unit Trust擁有的權益，彼等被當作於Data Dreamland持有的831,171,24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上文「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表內「透過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及「全權信託創立人」兩欄下，郭先生及楊女士各自擁有的本公司股份好倉指相同的831,171,248股股份。由於郭先生及楊女士各自為Barrie Bay Unit Trust的財產授予人，而基於彼等的未成年子女於Barrie Bay Unit Trust擁有的權益，彼等各自被視為擁有Data Dreamlan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權益。於上文「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表內「透過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及「全權信託創立人」兩欄下，郭先生及楊女士各自擁有的Data Dreamland股份好倉指相同的1,000股股份。
2. 由於郭先生為Wintech Consultants Limited三名董事之一，且其餘兩名董事慣常按照郭先生之指示行事，故彼被當作於Wintech Consultants Limited持有的14,33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執行董事蔣超先生因屬中國無線僱員福利信託 (為本集團僱員利益設立的全權信託) 及中國無線股份獎勵計劃的全權信託對象之一，故於Wintech Consultants Limited所持有的14,33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該等董事的權益為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相關董事授出購股權的相關股份。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購股權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	附註	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Data Dreamland Holding Limited (「Data Dreamland」)	1	831,171,248	實益擁有人	831,171,248	37.58
Barrie Bay Limited (「Barrie Bay」)	2	831,171,248	受控公司權益	831,171,248	37.58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HSBC Trustee」)	2	831,171,248	信託人	831,171,248	37.58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	113,152,000	受控公司權益	113,152,000	5.12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	113,152,000	投資經理	113,152,000	5.12

附註：

1. Data Dreamland全數已發行股本由Barrie Bay持有。Barrie Bay是Barrie Bay Unit Trust的受託人。Barrie Bay Unit Trust是由HSBC Trustee持有的單位信託，HSBC Trustee為Barrie Bay Unit Trust的受託人。Barrie Bay Unit Trust為一項全權信託，由郭先生及楊女士創立，其全權信託對象包括郭先生及楊女士之未成年子女。
2. 該批831,171,248股股份由Data Dreamland持有，其全數股本由Barrie Bay持有，Barrie Bay是Barrie Bay Unit Trust的受託人，其全數已發行股本由HSBC Trustee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及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保存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或證券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獲授予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的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取得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該等權利。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並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現時，郭德英先生同時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減損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之權責平衡，並相信此架構能使本集團及時且有效作出及落實決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遵守守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於回顧會計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敬忠先生（主席）、黃大展博士、謝維信先生及楊賢足先生組成，並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亦已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呈報事宜。審核委員會成員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彼等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標準、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代表董事會
中國無線科技有限公司
郭德英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郭德英先生、蔣超先生、李斌先生及李旺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大展博士、謝維信先生、陳敬忠先生及楊賢足先生。